

监督索引号53042700671301000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1.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团结动员全县妇女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

2.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推动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营造有利于妇女全面发展的社会环境。教育引导妇女树立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提高综合素质，实现全面发展。

3.代表妇女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倾听妇女意见，反映妇女诉求。为妇女儿童服务、为基层服务，发展公益事业，加强妇女之家建设，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和家庭服务。

4.指导各级妇联依据《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和妇女代表大会的任务，开展妇女儿童工作。

5.承担新平县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工作。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2023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2023年，我单位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着力做好

思想引领工作。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群团工作、妇女工作和妇联工作的重要思想贯通起来，紧扣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聚焦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的根本要求，立足基层、服务妇女，全力推动妇联工作再上新台阶。一年来，我们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1.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凝聚奋进新时代的巾帼力量。牢牢把握团结奋斗的时代要求，始终把妇女思想政治引领作为妇联工作第一要务，团结带领广大妇女听党话跟党走。举办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活动，县乡妇联干部近200人参加宣讲活动，教育引导各级妇联干部把思想行动统一到大会精神和大会确定的各项任务上来；成功召开新平县妇女第十四次代表大会，各族各界妇女代表共聚一堂，共谋发展，唱响“跟党奋进新征程·巾帼建功新时代”的主旋律。

2.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推动妇女儿童工作高质量发展。一是服务妇女创业创新。发放小额创业贷款13户2,300,000.00元，选派7名妇女参加市妇联举办的家政、刺绣、互联网等领域创业就业培训和交流活动。二是深化家教家风建设。宣传弘扬优秀家风文化，挖掘评选新平“最美家庭”30户，推荐玉溪“最美家庭”14户；推进“家健康”专项行动，评选命名“健康家庭”37户，维护妇女儿童健康权益。实施《新平县关于指导推进家庭教育的五年规划（2021—2025年）》，筹备召开全县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暨家庭教育工作会议，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家

庭教育微课堂23期。实施“童·成长父母支持计划”，14余名儿童家长接受4期系统培训，10人获结业证。三是做细妇女儿童维权服务。举办《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专题宣讲，培训妇联干部200余人；贯彻落实“普法强基补短板”专项行动，组织开展“建设法治新平·巾帼在行动”主题“三八维权月”活动，多形式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等法律法规；加强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接待调处信访11件。举办培训性别平等教育骨干培训、“女童保护”志愿者讲师教研活动各1期100余人。举办“拥抱青春期”健康教育，受益儿童1,400余人。四是做实妇女儿童关爱服务。开展春节走访、六一慰问困难妇女儿童253人，慰问款物87,720.00元。加强与卫健部门的沟通，积极配合，共同推动“两癌”筛查项目的落实，完成“两癌”筛查8,915例。救助“两癌”患病妇女20人，发放救助金128,000.00元，切实纾解“两癌”困难妇女生活压力。举办少年儿童心向党，做“四个自信”好孩子暨新时代好少年发布会，募集资金60,000.00元为第一教育集团、第三教育集团、平掌建兴小学捐助爱心书籍4,000余册，赞助一幼、二幼、三幼物资20,000.00元举办六一亲子活动，动员妇儿工委成员单位通过圆梦微心愿、走访慰问等形式关爱农村留守儿童100,000.00余元1,000多人次，利用微信群、QQ群、公众号、短视频等新媒体平台，广泛宣传未成年人防溺水相关知识。组织开展女性心理健康讲座、登山游园、健康义诊、插花、读书征文等三八节系列活动，丰富

妇女精神文化和身心健康需求。

3.持续深化妇联改革，不断激发基层组织活力。抓住县妇联换届契机，进一步拓宽人选来源渠道，挖掘和吸纳各行业优秀女性，优选配强县妇联班子，配齐挂（兼）职副主席，深化妇联组织改革建设。推进基层妇联组织规范化建设和“两新”领域妇联组织建设，完成83个基层妇联组织规范化建设和35个“两新”领域妇联组织建设。以“三访四察五送”为抓手，组织开展“转作风、大调研、大走访、察妇情、办实事”活动，不断提升了妇联引领服务联系妇女工作水平。认真落实“大群团”改革任务和要求，强化“一盘棋”思想，提升工作效能，整合资源力量，激发工作活力。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2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综合股。

所属单位1个，分别是：

1.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女儿童发展中心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2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分别是：

1.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

2.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女儿童发展中心

纳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与我部门所属单位范围保持一致。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2023年末实有人员编制8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含行政工勤编制0人），事业编制8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4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0人（含行政工勤人员0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4人，非参公管理事业人员4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0人（离休0人，退休0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4人（离休0人，退休4人）。

年末其他人员1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1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0人。年末学生0人。年末遗属0人。

车辆编制1辆，在编实有车辆1辆。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2023年度收入合计1,788,308.97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88,308.97元，占总收入的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0.00元（含教育收费0.00元），占总收入的0.00%；经营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342,633.54元，下降16.0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342,633.54元，下降16.08%；上级补助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事业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其他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行政单位离退休生活补助、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妇女干部培训项目经费、创业担保贷款工作补助经费收入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2023年度支出合计1,788,308.97元。其中：基本支出1,585,053.00元，占总支出的88.63%；项目支出203,255.97元，占总支出的11.37%；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经营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342,633.54元，下降16.08%。其中：基本支出减少107,358.29元，下降6.34%；项目支出减少235,275.25元，下降53.65%；上缴上级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行政单位离退休生活补助、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妇女干部培训项目经费、创业担保贷款工作补助经费支出减少。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1,585,053.00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1,482,148.01元，占基本支出的93.51%；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102,904.99元，占基本支出的6.49%。全年人均支出12,863.12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203,255.97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0.00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

1.妇女儿童工作项目经费支出97,651.47元，主要用于开展妇女儿童各项工作；

2.春节慰问困境妇女儿童项目经费支出66,320.00元，主要用

于开展春节困境妇女儿童慰问工作；

3.妇女儿童关爱救助及维权专项项目经费支出18,000.00元，主要用于开展两癌妇女的救助工作；

4.代理记账及党建项目经费支出21,284.50元，主要用于开展单位的会计记账工作及党建工作。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88,308.97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342,633.54元，下降16.08%，主要原因是2023年行政单位离退休生活补助、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妇女干部培训项目经费、创业担保贷款工作补助经费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381,972.14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7.28%。其中：

“2012901 行政运行”支出 1,178,716.17 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工资、津贴、绩效奖金等人员经费支出及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18,935.97 元，主要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84,320.00 元，主要用于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5.教育（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6.科学技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56,556.8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8.75%。其中：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25,200.00元，主要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费用支出；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31,356.80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卫生健康（类）支出124,079.03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6.94%。其中：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73,542.32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1,308.00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45,198.48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

“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4,030.23元，主要用于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1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2.农林水（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6.金融（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125,701.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7.03%。其中：

“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125,701.00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3.其他（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

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41,000.00元，决算为13,698.35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4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9,000.00元，决算为13,698.35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100.00%，完成年初预算的47.24%；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2,00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41,000.00元，支出决算为13,698.35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4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9,000.00元，决算为13,698.35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24%；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2,00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特别压缩接待费支出。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6,819.83元，下降33.2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0.00元，下降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减少0.00元，下降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6,364.83元，下降31.7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455.00元，下降100.00%。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特别压缩接待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省市工作检查、调研和机关日常运转的公务用车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2,904.99 元，比上年减少 29,063.99 元，下降 22.02%，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比上年减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37,148.64 元，邮电费 4,000.00 元，工会经费 6,400.00 元，福利费 5,658.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698.35 元，其他交通费 36,000.00 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末，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资产总额 84,438.47元，其中，流动资产37,586.92元，固定资产46,851.55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元，在建工程0.00元，无形资产0.00元（净值），其他资产0.00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8,818.55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13,965.12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00元；报废报损资产0项，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00元；出租房屋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00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969.85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97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999.85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999.85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970.00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2023年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

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以外发生的各类支出。

监督索引号53042700671301111